

# 信阳农林学院文件

信农教〔2023〕10号

## 关于修改《信阳农林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 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单位：

由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修定的《信阳农林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管理办法》已经学校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信阳农林学院

2023年7月10日

# 信阳农林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落实“学生为中心”的理念，加强教学工作的信息反馈，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充分发挥学生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主体作用，制定本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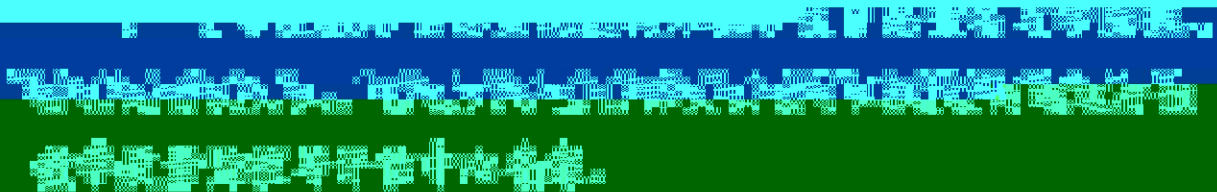
**第二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队伍”是由学生组成，为学校教学管理工作提供相关信息的组织。学生教学信息员收集与反馈教学第一线信息，为学校教学工作的持续改进提供意见和建议。

**第三条**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负责学生教学信息员工作的组织与实施。

## **第四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选聘条件

- (一) 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
- (二) 学习成绩优良，善于沟通，具有团结协作能力。
- (三) 具有较强的观察与信息处理能力以及良好的文字表达能力。
- (四) 热心参与助学助管，办事公正，敢说真话，工作积极主动，能真正反映学生意见。

信阳农林学院



信阳农林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2023年11月

设部部长负责联系本院学生教学信息员。

(三) 学生教学信息员每学年聘任一次，聘期一年，聘期结束后自动解聘。

(四) 学生教学信息员应遵守下列规定：  
1. 担任教学信息员期间，应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遵守《教师法》和《教师聘任制实施办法》。

2. 不得无故旷工或迟到早退。

3. 认真履行教学信息员工作职责，及时反馈教学信息，及时反映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系部、学院、学校反映教学信息，及时反馈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系部、学院、学校反映教学信息。

4. 及时收集、整理、反馈教学信息，及时反馈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系部、学院、学校反映教学信息。

5. 及时反馈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系部、学院、学校反映教学信息。

6. 及时反馈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系部、学院、学校反映教学信息。

7. 及时反馈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系部、学院、学校反映教学信息。

8. 及时反馈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系部、学院、学校反映教学信息。

9. 及时反馈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系部、学院、学校反映教学信息。

院教学活动，并对此如实报告。

(二) 学生教学信息员可将收集的有关信息直接反映到本学院或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 第八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的考核

每学期由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和学生处组织对学生教学信息员的工作进行考核，评选“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的比例不超过 20%。

### 第九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的待遇

(一) 每学期对“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在全校通报表扬。

(二)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中，对优秀和合格学生教学信息员给予适当加分。

第十条 其他学生关于教学相关工作的信息可以直接反馈到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23 年秋季学期起执行，原相关文件同时废止。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学生处负责解释。